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更改香港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 更改香港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本公司的香港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地址將更改為：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H 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所有電話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2.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國泰路 127 弄 4 號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委任吳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 委任顧衛中先生為監事；及
3. 確認本公司與董事及高管共同投資行為。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注：

1.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登記在冊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詳見參加臨時股東大會回條及說明。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代表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指定舉行時間 24 小時前送達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所示之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國泰路 127 弄 4 號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就 H 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遷往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下午四時半前送達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上海國泰路 127 弄 4 號樓(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就 H 股股東而言)。(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將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起遷往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
5. 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法人股東如委派其授權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該授權代表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和經法人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所簽署授權檔的經公證核實副本或本公司接納的其他經公證核實副本。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本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股東填妥及交回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後，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屆時，股東投票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已被撤銷。
7.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
8.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上述通告內之決議案詳情之說明函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通函之附錄。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馬志誠先生、姚福利先生及章華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立先生、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及王頻先生。

*僅供識別